

1945—1950，值得铭记的岁月



凌列〇著

# 別再叫我 俘虜兵

BIEZHAI JIAOWO FULUBING

云南出版集团公司  
云南人民出版社

# **别再叫我俘虏兵**

BIE ZAI JIAO WO FU LU BING

凌列 著

---

云南出版集团公司  
云南人民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别再叫我俘虏兵 / 凌列著. —昆明: 云南人民出版社,

2010. 6

ISBN 978-7-222-06488-1

I. ①别… II. ①凌… III. ①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①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0)第 082516 号

特约监制 李耀辉 策划 吴志硕  
责任编辑 朱海涛 品牌策划 李耀辉 吴志硕  
校对 李霞 版式设计 王叶  
装帧设计 天行云翼·宋晓亮



**别再叫我俘虏兵**

凌列 著

出 版 云南出版集团公司  
云南人民出版社  
发 行 云南人民出版社  
社 址 昆明市环城西路 609 号  
邮 政 编 码 650034  
网 址 <http://www.ynpph.com.cn>  
E-mail [rmszbs@public.km.yn.cn](mailto:rmszbs@public.km.yn.cn)  
开 本 710mm×1000mm 1/16  
印 张 17  
字 数 280 千字  
版 次 2010 年 6 月第 1 版  
印 次 2010 年 6 月第 1 次印刷  
印 刷 三河市骏杰印刷厂  
书 号 ISBN 978-7-222-06488-1  
定 价 27.90 元



# 目 录

1	<b>第一幕 冀东被俘</b>
2	剧 透
3	第一章 这一仗，窝囊！
14	第二章 光腚被俘
25	第三章 我是八路了？
37	第四章 曹根醒了
44	第五章 觉悟
57	<b>第二幕 北上出关</b>
58	剧 透
59	第一章 不想去也得去
68	第二章 跟着王耙子，有枪又有炮
76	第三章 打马洪
91	第四章 收杜正
101	<b>第三幕 喋血辽西</b>
102	剧 透
103	第一章 曹根的心事
110	第二章 北顺丢了
122	第三章 扎蓝
137	第四章 人间自有真情
143	第五章 剿匪
152	第六章 叛徒

**161 第四幕 逆刃为锋**

162 剧 透

163 第一章 北顺！北顺！

174 第二章 得之我幸！失之我命！

183 第三章 宿命

193 第四章 铁血

200 第五章 新兵

**211 第五幕 杀向平津**

212 剧 透

213 第一章 肖二河

221 第二章 歇马川

230 第三章 大战将至

238 第四章 那一炮，永失我爱

245 第五章 战天津

**256 尾 幕**

**第一幕**  
**冀东被俘**

## 剧 透

国军排长于成山从来都没有想过自己会成为俘虏。

自从参军以来，他一直随国军四十五旅南征北战。抗日战场上，这是一只英雄的部队，在滇缅前线战功卓著。旅长廖高轩留美归来，是一员不可多得的猛将，虽然不是黄铺嫡系，不受重用，但为人正直，对国家民族赤胆忠心。

然而，历史的脚步无法预测，命运的转折更是令人感慨。抗日战争刚刚结束，国民党便露出狰狞面容，四十五旅被调防到冀东平原，同时他们也遇上了真正的对手——八路军三十六团。

从来没有想过被俘的于成山，终于面临了从军以来的最大窘境……

## 第一章

# 这一仗，窝囊！

1

以时间而论，此时正是一九四五年初秋。

中午十二点半，阳光很足，如果能毫无遮拦地照在大地上，我们势必可以使用明媚这个词来形容。不过事实总是和理想相去甚远，此时的平原县城外已是一片焦土。上空是浓厚的硝烟，即便有火光攒动，也如傍晚一般，烧焦的皮肉发出难闻的气味，到处都是残肢和尸体。

于成山把身子朝左边挪动了一下，用力拉过一条缺了半只胳膊的尸体挡在自己前面，那是一个标准的胖子，看样子足有一百七八十斤。

“抗战抗了八年，居然有人长成胖子，简直就是他娘的畜生！”于成山一边嘟囔一边把尸体上的土掸了掸，仔细一看，原来是营部的司务长张文武。这家伙平时贪生怕死，滇缅会战的时候就把身边的兄弟甩下，自己跑了出来，被四十五旅收容后靠给长官拍马屁才坐稳了高级伙夫的宝座。

于成山朝张文武“呸”一声，吐了口唾沫。抽出挎在腰间的刺刀，用张文武的衣襟擦了擦，然后猛一用劲儿插在那肥胖的肚子上。血汩汩地冒了出来，于成山伸手摸了一下，还有些温，看来这肥猪刚死不久，没准就是五分钟前那排手榴弹拍死的。

平原县外围的战斗已经打了一夜多，于成山简单估算了一下，共军的部队大约已经发起近十次冲锋了。一批批人倒下，另一批人又顶上来。“一个屁大的小县城至于吗？”于成山嘟囔了一句。

按照地形来讲，平原县无险可依，孤零零地被扔在国军和共军的地盘中间。大部

分时间国军的指挥官、四十五旅旅长廖高轩都只派一个连在这充当前哨。但是自从八一五日本投降之后，两军之间的气氛愈加紧张，直到上个礼拜，国民党军队大举进攻根据地。而八路军在忍无可忍的情况下也发起了一系列的反攻。一时间战火弥漫，平日里不起眼的平原县也成了必争之地，廖高轩派了足足两个加强营，构筑阵地的时候他又亲自来视察，并且声嘶力竭地大喊：“必须给我堵住共军！精诚团结！杀敌立功！报效党国！”

翻身喝水的工夫，于成山摸了摸子弹袋，那里面还有二十来发子弹。靠这一把铁蛋活下去，而且还想要立大功，报效党国，那简直就是笑话了。想想刚当兵那会儿，国军征兵的人告诉他，只要不怕死，打日本人就能当大官，带队伍。可结果呢？自己现在才是个排长。妈的，国军说话不算数，太不算数了！现在英雄怕是当不成了，狗熊还差不多，于成山一想，心里就特别难过，他觉得自己的情况大概和戏里的楚霸王差不多。

## 2

正在胡乱琢磨间，张文武的尸体突然一顿乱颤。

是机关枪！于成山一边大喊：“快卧倒！”一边转过身来。

透着尸体搭成的掩体向前看去，共军的一个小分队正在迅速地接近国军的工事，这些人时而匍匐，时而快速冲刺。不过令他奇怪的是，这些人的目标好像并不是国军的主碉堡。准确说，于成山认为，这些共军的目标是一门炮。

那是一门属于国军序列的日本92式山炮。二十分钟前，于成山的排，任务就是保住那门大炮。仗打到这个分上，火力就是一切，谁的火力猛，谁就能挺到最后。如果不是刚才共军一气儿扔了二十几颗手榴弹，炸死了炮手和死守第一道防线的十几名士兵，这门炮肯定还在向对方的阵地怒吼。

于成山明白，这门炮对于双方来说都是至关重要的家伙儿，无论如何也不能让共军抢去。想到这里，他慢慢地调整了一下自己的姿势，把枪从两具尸体间的缝隙伸了出去。他的枪是一把美的冲锋枪，和共军手里的三八大盖比，精度虽然差了些，但火力要强出一大块。以自己的枪法，现在的距离，于成山有把握靠点射解决所有敌人。

共军的抢炮分队很快就抵达了大炮的位置，他们并没有想到对面的阵地上有一

杆枪正冷静地指向他们。

啪、啪、啪、啪，一溜点射，抢炮的共军就倒下了三个。剩下的三人见状急忙侧身滚开，躲在了一堆瓦砾的后面。

于成山嘿嘿一笑，对着身后的一个士兵说：“看见没，老子的枪法准吧，一个铁球一个，叫他们有来无回！”

身后的的新兵秃嘎急忙谄媚地说道：“排长厉害，这可是三块银元啊！”

“去你妈的银元，老子不稀罕！”一听到银元这两个字，于成山就气不打一处来。国军的军官们不知道是什么毛病，一到决战的时候就掏出一箱箱的大洋。妈的，谁要啊？给这东西，还不如多给两个手榴弹。能不能活下来都不一定，还他妈银元！想到这儿，于成山翻过身来，对着刚才搭话的士兵就是狠狠的一脚，“去你妈的银元，赶紧给老子拿几个手榴弹来！”

秃嘎一看马屁拍到了马腿上，一时间郁闷至极，本想还嘴，但转念一想，这于成山可是全营出了名的刺儿头，别看官不大，却是连长都不敢轻易得罪的老兵油子。在缅甸的时候，廖豹子亲自给他带过勋章，跟他扯皮和找死没什么两样，于是只好灰溜溜朝后面摸了过去。

“哒哒哒……”掩体前又掀起了一片鲜血，那几具尸体已经快被打成筛子眼了。于成山慢慢地把身体往左挪了挪，躲到了一堆碎石后面，然后一甩头，朝外飞快地扫了一眼。

看样子，这会儿共军也打疯眼了，机关枪拼了命地扫射。

于成山把头缩回来，朝左右看了看，一排的兄弟已经死的差不多了。虽然美式的冲锋枪还在叫唤，但密集程度比前一个小时又小了很多。看样子，挺是挺不了多大一会了。防线现在已经收缩到最后了，只要自己这排人死光，城门前的工事也就变成了一堆狗屎，单靠两个暗堡是屁用都没有的。

“妈的，没死到日本鬼子手里，却让土八路逮了个正着，真他娘的窝囊。”于成山一边想，一边为自己的命运感到悲哀。

算一算，从参军到现在，自己打过大仗无数，缅甸的丛林里跟鬼子拼过刺刀，好不容易赶走了日本人，结果土八路又他妈造反！不过也真奇了怪了，按理说这帮家伙也没什么啊，比武器，自己手里拿的是美国的冲锋枪，八路是汉阳造和抢鬼子的三八大盖，怎么打起仗，他们就这么勇猛呢？这一天多下来，国军防线到处开花，听说东面的

一一二团已经基本没有了。和自己一起守平原城正面的五百多弟兄死得就剩下十几口，因贪财和嗜血而著称的营长也免费坐上土飞机，被炸成了一堆血沫子。现在城门楼上指挥的已经变成磕巴营副，可是后边坐镇的廖高轩还逼着死守，说什么平原县这一战事关党国的荣誉。

党国的荣誉和自己有什么关系呢？老子当兵是为了杀鬼子报仇，和党国有个屁关系呢？要是党国那么好，他廖豹子早该是将军了。在滇缅前线打了多少胜仗啊，结果不还是个旅长。荣誉？娘的，狗屁荣誉！

### 3

一场战斗是否和荣誉有关？

这是一个值得玩味的话题。

此时的于成山显然还不明白其中的道理，他之所以在牢骚满腹中坚守着阵地，靠的是一股悍勇之气以及对旅长廖高轩的一份敬仰。

这位西点军校毕业的猛将，没有一点假洋鬼子的架势，说话举动活脱脱是个国产货。而此刻，就在距离平原县城五公里远的磨盘庄，廖高轩凝视着地图一动不动。

作战参谋胡杨给他倒了一杯水，轻声问道：“旅座，平原县我们还守不守？部队伤亡太大了！”

廖高轩没有回答。

胡杨继续嘟囔：“旅座，那两个营可是咱们旅的精锐啊，当年缅甸追歼分队的人一大半都在那里边！”

廖高轩还是没有回答，但神情却明显落寞了很多。是啊，那两个营确实是自己的心肝宝贝，可也正因为是心肝宝贝，所以才用到了平原县的刀刃上。

“胡参谋，一一二团那边怎么样？”廖高轩突然问。

“被八路军两个团包围了，现在正在往外突。”

“七十六混成旅的援军怎么还没到？”

“人家说山路难走！唉！旅长，咱们不是嫡系部队，你又不求人家，谁救啊……”胡杨满腹怨气地嘟囔道。

“少废话，我们是滇缅战场的英雄部队，不是要饭花子，七十六旅不救，我们自己救！”

“可是我们的部队都在作战啊，距离一一二最近的一一三团在平原县已经被分成两截了。”

“让一一三团的外围部队撤出战斗，把一一二给我救出来！”

“那平原县城里的两个营怎么办？”

“不管了……不管了……”廖高轩无力地挥了挥手。

是啊，此时此刻也只能放弃了。丢掉两个营，一一三团的建制还在，可要是一一二团全被干掉，那他这个旅可就少了一半儿的建制。

事实上，从个人角度来讲，抗战结束后，廖高轩真的不想再打仗了。作为一个受过高等教育的将领，他深知，对于一个国家和一个民族来讲，“和”字为先！只有内部和谐、平稳，这个国家才有希望。

刚从滇西南回来的时候，他也曾有过上书建议的举动。在那封写给某位大员的信中，廖高轩这样说道：“国家大战初歇，百废待兴，实不宜再兴内战。八年铁血抗日，共产党及其领导的部队同样付出了极大的代价与牺牲，他们同样是这个民族的英雄！此时此刻，我党理应放下成见，与共产党和其他党派进行和平谈判，实现国家的完全统一。作为中国军人，我真心希望国家和谐安定，四万万同胞统一在平等的旗帜之下……”

然而令他尴尬的是，就在这封措辞恳切直接的信上交后第三天，那位一向与他交好的大佬给了他一句简短而又意味深长的回复：“信已销毁，自省，珍重！”

这短短的八个字，扑灭了廖高轩心中最后的一点希望，他明白这场内战是箭在弦上，不能不发了。作为一个高级指挥官，他该如何去选择？

“内战？”他在心里小声地问了一下自己。

他现在只敢这样偷偷地怀疑了，只要喉咙一放开，他的声音就会立刻变得慷慨激昂，就会立刻视共产党为“匪徒”。

非嫡系将领的身份，让他在复杂的官场中不得不有所隐忍，军人的纪律则驱使着他不得不拿起他已经开始厌倦的枪。此时此刻，他不敢多想，也不能多想，国军的要求是——军人以服从命令为天职！战场的局势则告诉他，自己遇到了对手，这让他骄傲的灵魂感到了疼痛与不忿。

“八路军一三一师！三十六团！高华！”桌子上，一个笔记本敞开着。廖高轩低头看

了看这行字，狠狠地咬了咬牙！

## 4

平原县城大势已去，但排长于成山还没有死心。

“秃嘎，狗日的，手榴弹呢？”他转过头朝后面大骂了一句。

“报告排长，没有手榴弹了！”不远处，秃嘎正连滚带爬地往回跑，刚到战壕附近便一个“就地十八滚”把自己扔了进来。

于成山斜躺着身子，抬起一只脚狠狠地踹了过去，骂道：“放屁，怎么可能没有，昨天晚上补给的八百颗手榴弹全他妈用了？”

“不是，守东门的邱连长带着九连坐汽车跑了，他带走了全部的子弹和剩下的一百来颗手榴弹！”

“什么？邱大赖子！我日你祖宗！营副干什么去了？”于成山声嘶力竭地骂了一句。

“排长，城上暗堡里的弟兄都死光了，整个县城也没有几个人了。”秃嘎一边说一边哭丧着脸朝后面的城门指了指。

顺着秃嘎的手，于成山看了过去，果然，城门两旁的暗堡已经没了动静。再回头看看前沿，那剩下的三个共军已经匍匐到了山炮后面。

“轰！”一声巨响，炮口吐出了一大朵火光。

“完了！这回营副也完蛋了。”于成山心里一惊，回头一看，城门楼子已经被掀掉了一半，土和青砖噼里啪啦地掉了下来。

“排长，怎么办啊？”秃嘎的眼泪都快掉了出来。

“怎么办？妈的，上刺刀！跟土八路拼了！”于成山一边说一边拔出腰间的刺刀。可是刀一拿在手里，他立刻就骂起了娘，“破枪！破枪！妈的，破枪！”

原来这先进的美式冲锋枪，哪儿都好，但偏偏挂不了刺刀。于成山虽然习惯随身带刀，但此刻却还是一筹莫展。不过话说回来，即便是能挂上刺刀，这美国家伙儿也太短了，还没有一根驴屌长，拿到手里连烧火棍都不如。

“排长，曹根回来了。”不远处，一班的最后一个兵木长锁扯着嗓子大喊道。

“他不是去东门喊增援了吗，怎么又回来了？没跟邱大赖子跑啊？”于成山回问道。

“不知道，根子中枪了。”长锁又大喊一句。

“死了吗？”于成山立刻着急地问。

和一般的班排结构不同，于成山这个排的兵大都是他亲自挑来的。比如木长锁是四零年国军路过山东时，他带出来的要饭花子，算是小老乡，整整五年多，两个人出生入死从来没分开过。四二年那会儿，还是团长的廖高轩下来挑警卫员，本想把长锁要走，但是为了陪自己，这小子愣是装病没去。曹根则是四四年部队在云南整编时他骗来的一个大学生，本来他是想让这小子没事儿的时候给自己讲讲评书啥的，可没想这家伙满嘴大道理，搞得于成山痛苦至极。不过话说回来，就在几个月前，部队打日本人的伏击，拼刺刀时就是这文弱的曹根替自己挡了一下，左手抓了鬼子的刀刃，结果差点儿成了残废。和这俩人相比，秃嘎的重要性就差了很多，他是上个月才抓来的壮丁。

“还没断气，排长，咱们拼吗？”木长锁拖着曹根挪了过来。这一次曹根是右胸中枪，眼睛还大大地睁着，但是嘴却干嘎巴出不了声，只有一股股红色的血沫子不断涌出来。

“妈的，打到肺子上了！”长锁愤愤地说。

“八路离咱们还有多远？”于成山问。

木长锁拽了拽掩体前的尸首，然后顺着缝隙朝外看了看，回头说：“也就三百米！他们已经不扫射了，好多人正猫腰往前摸呢，估计他们还不知道咱们已经没人了。”

“放屁，他们是傻子？枪都不响了，还有个屁人，人家这是准备接收阵地了。”

“那咋办？拼刺刀？”木长锁一边说，一边抽出腰间的刺刀。

于成山看了看躺着的曹根，血还在噗噗地往外冒，如果再不救，恐怕这条命就真的交代了。

“要不……要不，要不咱们投降？”一边的秃嘎怯生生地问。

“投降？投你奶奶的降，日本人都没活捉过老子！”于成山一边说，一边抬起脚朝秃嘎狠狠踢了过去。

“哎哟……”秃嘎骨碌一下滚到了一边。

“排长，到底咋办哪？你倒是说啊！”木长锁又问了一句。

投降？

这是于成山从来也没有想过的事情。

旅长廖高轩的教导是，军人可以战死，但不可以投降，因为投降就意味着背叛，而背叛者是可耻的！

可是不投降，此时此刻又能如何呢？

“唉……他娘的！”于成山长长叹了口气，然后猛一跺脚冲着缩成一团的秃嘎说：“你，带着根子投……投降，反正都他娘是中国人，我听人说过的，共产党那边优待俘虏，估计曹根死不了！”

“那……那你们呢？”秃嘎问。

“我们？娘的，这样，长锁咱们俩先溜，找个地方躲一躲，等过后再想法子把曹根他们弄出来！”

“这……这成吗？咱跑得了吗？这平原县都被围成铁桶了！”长锁有些担心。

“共军上次冲锋时，不是在阵地前丢了十多具尸首吗？咱把他拖过来，换上他们的衣服，看能不能混过去。”

“那好，我去！”满脸凶相的木长锁说完，一纵身翻出了战壕。

“把所有子弹都给我压上，我掩护长锁。”于成山大声喊道。

很快，秃嘎压好了两个弹匣，递给了于成山。

“哒哒哒……”一排子弹又打了过来，几块碎肉带着土星落到了于成山的脸上。他抬起手，狠狠地抹了一把，转身扑了出去。

共军的士兵已经越来越近了，按照目测的距离最多也就二百米，于成山一把把张文武的尸体拽了过来，抬手就是一溜点射，立刻，冲在最前面的共军倒下了三四个，其余的人则纷纷卧倒。

看样子，此时攻城的共军已经不打算再过多地浪费生命了。挨了冷枪之后，他们并没有选择冲锋，而是占据合适地形展开了火力压制，机关枪也重新吼叫了起来，朝于成山的方向猛烈扫射。

随着密集的枪声，张文武的尸体又是一阵抖动，那颗原本硕大的脑袋顿时被打成了烂西瓜，白花花的脑浆和着血液喷了于成山满脸，他急忙一翻身，滚到了另一堆尸体的后面。

从尸体的缝隙往外看，木长锁已经爬到了五十米开外的地方，正费力地把几具共军的尸体拽到一处炸毁的工事后面。

于成山又朝共军的方向望去，四挺机关枪已经组成了一个密不透风的火力网，子弹不停地击打在身前那堆人肉掩体上。“这时候要是有条步枪就好了！”他看了看手里的冲锋枪，心里颇为遗憾。这家伙虽然先进，但却只能扫射、点射，根本不适合高精度的射击瞄准。以目前这个距离，如果有把“中正式”，或者哪怕是“汉阳造”，于成山也有可能干掉对面那几个嚣张的机枪手。

“轰……轰……”一阵巨大的响声，卷着泥土和血肉又铺天盖地砸了下来，是他妈的手榴弹。于成山趁着漫天的硝烟血雾，猛地站起身来，“突突突”打出了一连串的点射，接着向后一仰，一个漂亮的倒栽葱，翻回了战壕。就在他落地的那一刹那，又一排子弹打到了他刚才站起的地方。

“想打我，没那么容易，这可是老子的绝活儿！”于成山颇为得意地朝不远处的秃嘎甩了一眼。

“好，排长，真漂亮！”秃嘎不失时机地拍起了马屁，“不好，排长，他们又要用炮！”马屁还没拍完，他又带着哭腔大声喊道。

于成山急忙爬起身朝战壕外一看，只见共军的几个兵正在炮位上忙活着，有添弹的，有观测的。慌乱之间，急忙探出身子举起枪打了过去。

“哒哒哒”一排子弹又扫了过来，这一次对手已经看准了他藏身的地方，几乎每一枪都长了眼睛般直冲他飞过来。于成山急忙一缩头，子弹擦着头皮飞了过去。然而脑袋上的危险虽然躲了过去，但他握枪的那只右手却还伸在半空中，胳膊一痛，一颗子弹已经笔直地穿过了他的小臂，“铛”的一声打在了战壕后沿的一只破钢盔上。

“排长！”秃嘎见于成山中枪，也顾不得暴露目标，急忙跑了过来。

“没事！”于成山咬紧牙关，用左手在衣襟上扯下了一块布条，递给了秃嘎，“快，给老子勒紧！”

秃嘎接过布条，先是看了看伤口，然后一边绑一边说：“还好，排长，好像没伤着骨头！”

“嗯！看看共军的炮位。”

“哎！”秃嘎一边答应着，一边小心翼翼地朝战壕外看去。

“排长，真厉害！那个观测兵被你打伤了！”他兴奋地摇了摇手。

“看看长锁那怎么样了？”

“他好像弄完了，但是共军的机枪太猛了，长锁根本动不了。”

“妈的！”于成山低声骂了一句。

“排长，要不……我……我来掩护吧！”秃嘎怯生生地说。

“算了，快没子弹了，还是我来吧。”于成山一把推开干巴瘦的秃嘎，猛地跃出了战壕。说实在的，当初抓丁时他之所以选了秃嘎，不过是一时好心。这孩子看上去也就十五六岁，瘦小干枯，于成山觉得这么个可怜虫要是到了别人手里肯定会被欺负死，于是就收下了他。然而好心总是要付出代价的，就比方现在，这半大的孩子纯粹是个拖后腿儿的废物！

很快，对面的机关枪又掉转方向朝这边扫了过来。原本被火舌压得动弹不得的木长锁抱着一团衣服迅速朝战壕这边猛爬过来。于成山一边不断地翻滚躲避子弹，一边寻机点射，阵地前又激起了暴雨般的泥土血肉。

“长锁哥，快！快！”秃嘎一边大喊，一边捡起两个钢盔朝空中扔了出去。

“铛！铛！”两声清脆的枪响，钢盔被打了下来。就在这电光火石间，木长锁已经抱着一大团衣服冲回了战壕。于成山见木长锁已经安全冲了回来，急忙朝对面猛扣扳机，剩下的几发子弹喷涌而出，他自己则借着冲锋枪巨大的后坐力，重新翻进了战壕。

## 6

逃跑的道具终于弄到手了！

“狗日的，太险了！”木长锁一边大口地喘着粗气，一边把衣服抖落在地上。

“赶紧换吧，排长，再晚就来不及了！”秃嘎催促道。

于成山点了点头，一把抓起地上的衣服，顺着坑道朝远处跑去。

“干啥去排长？”木长锁问。

“咱们得和秃嘎、曹根分开，把火力吸引走。”